

齐齐哈尔工程学院

齐工程教〔2025〕188号

关于推荐 2025 年校级 课程思政教学名师人选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》要求，全面推进学校课程思政建设高质量发展，充分发挥优秀教师的示范引领作用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 2025 年校级课程思政教学名师（以下简称“名师”）遴选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范围

学校正式在编在岗、承担本科教学任务，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专职教师。

二、基本条件

（一）政治立场坚定：忠诚党的教育事业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模范履行岗位职责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坚持以德立身、以德立学、以德施教、以德育德，带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近五年无师德师风失范行为，未受到任何违法违纪处分。

（二）教学能力突出：热爱教学工作，长期承担专业课程教学任务，教龄原则上不少于 5 年，近三年年均主讲课程不少于 32 学时。教学方法创新、特色鲜明，近一年学生评教结果连续优秀，在校内具有良好口碑。

（三）改革成效显著：深入挖掘课程蕴含的思政教育资源，将价值塑造、知识传授与能力培养有机统一，形成可复制、可推广的课程思政教学模式，在教学改革、成果凝练等方面起到示范引领作用。

三、核心业绩条件（至少满足下列条件之一）

（一）担任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、示范团队项目负责人；或担任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、示范团队项目负责人，且项目已通过结项验收，课程思政建设成效良好。

（二）作为负责人，在教师教学创新大赛课程思政赛道或课程思政教学竞赛中，获得省级二等奖及以上奖励，或获得校级一等奖。

（三）主持完成市级及以上课程思政相关教学研究与改革课题，结题结论为“优秀”；或作为主要完成人（排名前五）获得省级及以上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二等奖及以上，成果内容须与课程思政直接相关。

以上成果为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后获得业绩。

四、推荐程序与要求

个人申报与单位推荐：符合条件的教师填写《2025 年校级课程思政教学名师申报表》（附件 1）。各教学单位按照“谁推荐、谁负责”原则，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，不符合条件的不允许申报，严格把控政

治方向，确定推荐人选后填写《2025 年校级课程思政教学名师推荐汇总表》（附件 2），经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报送。

学校评审：教务处组织专家进行评审，评审结果公示无异议后，正式发文公布。

任期管理：教学名师任期为 3 年。任期内须每年至少开展 1 次全校性课程思政教学经验分享，牵头建设 1 项课程思政教学资源（如典型案例、微课视频等），并按要求报送教务处，上传学校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平台。

五、材料报送

纸质材料：申报表（一式 3 份）、汇总表（一式 1 份）及佐证材料（1 套，按申报表顺序装订），报送至教务处 513 室史啸男老师处。

电子材料：以上材料 Word 版，打包压缩后发送至史啸男老师，压缩包命名为“XX 学院-课程思政教学名师推荐材料”。

截止时间：2025 年 10 月 27 日，逾期不予受理，不接受个人报送。

附件：1. 2025 年校级课程思政教学名师申报表

2. 2025 年校级课程思政教学名师推荐汇总表

齐齐哈尔工程学院教务处

2025 年 10 月 11 日